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联 合 国 | E/C.12/70/D/46/2018 |
| 联合国徽标 |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| Distr.: General6 December 2021Chinese Original: Spanish |

经济、社会及文化权利委员会

 委员会根据《经济、社会、文化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》通过的关于第46/2018号来文的决定[[1]](#footnote-2)\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来文提交人： | Belkis Escobar Armijo 和 Juan Carlos Bedoya Acosta |
| 据称受害人： | 提交人和三名子女 |
| 所涉缔约国： | 西班牙 |
| 来文日期： | 2018年7月4日(初次提交) |
| 事由: | 提交人因向其租赁房屋者非房屋业主而被驱逐 |
| 实质性问题: | 适当住房权 |
| 《公约》条款: | 第十一条第一款 |

1. 2018年7月4日，提交人代表自己和三名未成年子女，向委员会提交了个人来文。2018年7月16日，委员会对来文进行了登记，并请缔约国采取临时措施，在来文审议期间暂停驱逐提交人和他们的子女，或与提交人真诚协商，为其提供适当的替代住房。

2. 委员会于2021年10月12日举行会议，注意到提交人请求停止审议来文，因为他们声称自己目前拥有稳定的住所。因此，委员会按照《任择议定书》之下的临时议事规则第17条，决定终止对来文的审议。

1. \* 委员会第七十届会议(2021年9月27日至10月15日)通过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)